



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新聞稿

發稿日期：112 年 12 月 8 日

聯絡人：襄閱主任檢察官詹常輝

聯絡電話：04-22232311

編號：1121208-82

臺中地檢署偵辦「戀愛公寓」詐騙機房案件 經檢察官偵查終結提起公訴

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為貫徹行政院新世代打擊詐欺策略行動綱領，嚴懲詐騙，由本署謝孟芳檢察官指揮本署重案支援中心檢察事務官、法務部調查局臺中市調查處、中部地區機動工作站、臺中市政府警察局第六分局、刑事警察局電信偵查隊第二大隊及臺中市政府警察局第二分局等機關組成專案小組，於今(112)年9月至12月間，查獲詐團金主被告黃○○設立於臺中市七期豪宅之戀愛詐騙機房2座，並陸續循線拘提逮捕詐團成員共計15員，其中13名成員向法院聲請羈押全數獲准。全案於今日偵查終結提起公訴，並向法院聲請宣告沒收查扣之不法所得現金約新臺幣(下同)200餘萬元及名牌包、名牌手錶、手機等物。

經查，本案詐騙集團先後在臺中市七期不同豪宅社區設立詐騙機房作為掩護，先精心挑選面貌、身材姣好之公關女子合謀作為「面交車手」，並以該等公關女子之照片作為誘餌，於各類交友軟體鎖定30歲以上有經濟基礎的男性作為搭訕目標，實際則由詐騙機房內之男性成員依據教戰守則假扮該女子對其噓寒問暖，並由合謀之公關女子配合提供各類生活照並預錄各種問候語音檔，增加「逼真感」。該詐團人員並將被害男子職業、家庭成員、喜好造冊，製作「臺灣男子圖鑑」，待感情升溫被害人要求見面時，再將圖鑑資料及聊天紀錄交予公關女子，公關女子即依據造冊資料複習，出面約會與被害人見面，被害人因此卸下心防，進而心生愛慕陷入情網。又為討好公關女子，被害人陸續致贈名牌包、名牌化妝品，甚至現鈔製作之「有錢花」予「女朋友」，詐騙集團成員食髓知味，再以「無法負擔房租、家人

住院、車禍修車」等各式詐術向被害人騙取高額錢財。本件成員人數規模為國內偵辦戀愛詐騙機房首見，受害男子遍佈全臺逾上百人。

本案因受害人遍及全台，經專案小組擴大追查，於今年9月間搜索機房地點，並查扣詐騙機房教戰守則、劇本、業績表、電腦及手機等犯罪工具，並陸續扣押名牌包、名牌手錶、現金花束、鑽石及現金200餘萬元，本署並於今年11月28日囑託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臺中分署變價拍賣所查扣之鑽石1顆(拍得3萬100元)，以保障被害人財產。

臺中地檢署呼籲，網路交友陷阱多，兩性交往時，如需交付財物或匯款時，應秉持「多看、多聽、多問」之原則。此外，為遏止詐騙歪風，本署將持續追查此類不法案件，以有效遏止不法。